

監察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112 社調 0021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內政部查復業依本案調查意見意旨，以該部 112 年 12 月 18 日內授國都字第 1120833321 號函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於辦理各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時，加強都市計畫擬定機關及醫療主管機關之橫向聯繫，共同檢視轄內醫療專用區之開發情形，倘有閒置情形，請確實檢討是否仍有開發需求，或檢討回復為原分區或調整變更為其他適當分區；另該部為提醒各地方政府加強醫療專用區開發之追蹤管理，針對開發期程部分，併以上開 112 年 12 月 18 日函示爾後如有類似變更案件時，有關開發期限之規定，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將興辦事業計畫之辦理期程納入各都市計畫書及協議書內妥予敘明，俾限期開發，並於計畫書載明如違反協議書規定事項，應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於一定期限內將其土地變更回復為原使用分區或其他適當分區。</p>	<p>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內政及族群委員會 113.02.21 第 6 屆第 26 次聯席會議決議：結案存查。</p>

填表人員簽章：

單位主管人員：